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搬迁建设项目

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建设单位：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徐仁华

建设项目单位：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徐仁华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人：吴兆荣

建设项目单位联系电话：13862052094

（建设单位公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文件号：QMSKX－C08/YPJ	
编　　号：201105	
秘　　级：秘密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搬迁建设项目

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名称：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APJ-（苏）-004

法定代表人：施剑波

技术负责人：刘　莉

评价负责人：王　帅

评价机构联系电话:0512-65207138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

（副　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762402620J

机构名称：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苏州市东环路657号创智赢家1幢503室

法定代表人：施剑波

证书编号：APJ-（苏）-004

首次发证：2005年07月08日

有效期至：2025年02月18日

业务范围：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

本资质仅限＿＿＿＿＿＿＿＿使用，
复印无效，项目编号：＿＿＿＿＿＿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盖章）

2020 年 02 月 19 日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搬迁建设项目

设立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组内职务	职称	专业特长	资格证书编号	安全评价师级别	从业年限	签字
项目组成员							
王　帅	组长	注册安全工程师	土木工程	1800000000200407	二级	10	
洪　涛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机械	1100000000202170	二级	25	
张晓庆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100000000200585	二级	30	
杨杰卿	组员	工程师	安　全	1700000000300858	三级	14	
吴　洪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电气	0800000000303946	三级	25	
周玉丽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S011032000110192001051	二级	10	
徐瑶琦	组员	工程师	仪表自动化	S011013000110192000586	二级	6	
编制人员							
王　帅	组长	注册安全工程师	土木工程	1800000000200407	二级	10	
周玉丽	组员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S011032000110192001051	二级	10	
内部审核							
陈慧娜	——	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　全	S011032000110192001101	二级	15	
技术负责人							
刘　莉	——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	化工工艺	1700000000100076	一级	15	
过程控制负责人							
何清	——	注册安全工程师	安　全	1700000000300755	三级	9	

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从业告知书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我单位承接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 安全评价项目，拟于近期开展技术服务活动，现按照规定将有关信息告知如下。

机构名称	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机构资质证书编号	APJ-（苏）-004		机构信息公开网址	www.szkxaj.com		
办公地址	苏州东环路 657 号创智赢家 B 栋 503 室				邮政编码	215006
法定代表人	施剑波	联系人	胡坚	联系电话	13901572366	
项目名称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					
项目详细地址	新材料产业园海平路以南、小花路以西地块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项目组长	王帅		联系电话	0512-65207138		
技术服务期限	180 天					
计划现场勘验（检测检验）时间	2022/09/07--2022/09/07					

项目组成员、专业及工作任务

姓名	专业	工作任务
张晓庆	化工工艺	定性定量分析、安全对策措施
洪涛	化工机械	定性定量分析、安全对策措施
周玉丽	化工工艺	现场勘查、隐患排查
徐瑶琦	仪表自动化	资料收集
杨杰卿	安全	定性定量分析、安全对策措施
吴洪	电气	定性定量分析、安全对策措施

抄送：苏州市应急局，常熟市应急局

机构（盖章）

前　言

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吉公司”）成立于2000年，注册资本3922.5万元，主要从事免疫调节、消炎镇痛、抗生素、抗肿瘤等药物的研发与生产，是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控股子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天吉公司已成为集科研、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科技制药企业，系国家火炬计划——吴中医药产业基地骨干企业之一、江苏省循环经济试点单位。

天吉公司目前现有厂区位于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花苑东路199号。现有厂区正常生产的产品为注射用胸腺法新（注射用胸腺肽 α1）、注射用克林霉素磷酸酯、注射用帕米膦酸二钠和注射用醋酸特利加压素这四种冻干粉针。由于市场等原因，固体片剂（罗沙替丁缓释片）、固体胶囊（紫黄）、固体颗粒（紫黄）、固体软胶囊（紫黄）、粉针剂（己酮可可减）、小容量（帕苏沙星）、克林霉素磷酸酯、胞二磷酸胆碱钠、瑞巴派特和K(Z)-苄酯及部分冻干粉针生产线均已停产，停产产品的相关生产线亦已拆除。

由于天吉公司现有厂区位于两区以外（化工集中区和工业集中区），周边主要分布有商业区、居住区等，目前现有厂区所在区域已逐步发展为镇中心。根据木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现有厂区土地利用性质拟变成商住混合用地，周边用地基本上规划二类居住用地、商住混合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应吴中区政府要求，现有厂区需按计划完成关停并转。天吉公司拟投资80000万，将现有厂区迁往苏州常熟市海虞镇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海平路以南、小花路以西地块，开展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简称“搬迁项目”），拟建设高标准、高起点的生产基地。本次搬迁项目于2022年5月17日获得了常熟市海虞镇人民政府出具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常海行审备〔2022〕106号。

搬迁项目总用地面积53564平方米，新建4个甲类车间，1个综合制剂车间，2个甲类库，1个综合仓库，1栋办公质检楼等建（构）筑物，并购置反应釜、储罐、制剂生产线等生产设备，建设4条多肽原料药生产线、2条瑞巴派特化学原料药生产线、6条制剂生产线，主要产品为多肽原料药、化学原料药、制剂。

根据《危险化学品分类信息表（2015年版）》，本项目涉及到的危化品有：N,N-二甲基甲酰胺、二氯甲烷、N,N-二异丙基乙胺、甲醇、哌啶、2,2,2-三氟乙醇、N-甲基吗啉、乙酸酐、三氟乙酸、3-甲酚、氨溶液[含氨＞10%]、正磷酸、乙腈、苯甲醚、

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乙酸[含量＞80%]、三乙胺、硫酸、吡啶、甲基叔丁基醚、氢氧化钠、乙醇[无水]、盐酸、苯酚、氮[压缩的或液化的]、天然气、丙酮。

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说明：本项目生产的产品均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中，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2011年12月1日施行）和“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安监〔2017〕1号)”的有关规定，本建设项目无需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说明：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和《国家安监总局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3号）文关于对危险化工工艺的要求辨识后，本项目未涉及“116号文”和“3号文”文件内定义的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工艺。

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说明：根据《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1〕95号）文和《第二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3〕12号）文，对本项目生产、使用、储存的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进行辨识，本项目甲醇、甲基叔丁基醚、天然气、苯酚、氢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

重大危险源说明：根据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表1、2中所列辨识标准要求，对本项目生产、使用、贮存的危险化学品进行计算，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单元、储存单元均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搬迁建设项目生产产品类型、生产工艺均与现有工厂保持一致。本项目产品工艺不需做工艺安全性论证。

本项目使用、储存的危险化学品有甲醇、乙腈、二氯甲烷、氨溶液[含氨＞10%]、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醋酸、氮气等，因此，在生产过程中存在着火灾、爆炸、中毒等危险、有害因素。公司建设项目所涉及的工艺流程为间歇式生产。

根据《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名录，本项目涉及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

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45号，经666号令修订，国办函〔2017〕120号增补、国办函〔2021〕58号增补），本项目涉及易制毒化学品：哌啶

（第二类）、乙酸酐（第二类）、硫酸（第三类）、盐酸（第三类）、丙酮（第三类）。

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公告 2020 年第 1 号），本项目甲醇、乙醇为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根据《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 版）》、GB 50058-2014《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本项目制剂生产过程涉及举例的可燃性粉尘玉米淀粉。本项目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原辅材料乳糖、各类原料药、包衣粉、预胶化淀粉等多为丙类固体粉末状，具有一定的可燃性，客观存在粉尘爆炸危险性。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76 号）文件，本项目因使用到甲醇、乙腈等易燃物料，客观存在火灾爆炸的危险性，为具有爆炸危险性的建设项目。依据《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精细化工企业防火间距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苏应急函〔2020〕129 号）第一条“《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规定的精细化工企业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的防火设计适用《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本项目属于《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条文解释表 2 中规定的“15 医药中的生物制品”，且未构成重大危险源、未涉及硝化工艺，故依据《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 总平面布置图的防火间距设计，本评价报告也依据《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 对总平面布置图的防火间距进行核对确认。

为保证本项目实施后能安全可靠运行，保证生产、储存过程中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得到有效控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5 号，79 号修订）等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苏州科信安全评价有限公司受该公司委托承担了本项目的设立安全评价修编工作。本编制组在公司有效、积极配合协助下，经过现场勘查、查验和安全条件等方面的检查、调研，对公司本建设项目内在的危险、有害因素对周边单位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居民生活的影响和周边单位生产、经营活动或者居民生活对建设项目的影响及当地自然条件对建设项目的影响等安全条件审查，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

本报告的编制完成，得到了苏州市应急管理局、常熟市应急管理局的关心和支持，同时得到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的有效配合和协助，在此一并表示我们诚挚的感谢！

目　录

前　言 1
目　录 5
常用的术语、符号和代号说明 8
1.1　术语和定义 8
1.2　符号和代号说明 9
第 1 章　安全评价工作经过 10
1.1　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和前期准备情况 10
1.2　评价对象及范围 10
1.3　项目设立安全评价程序 11
第 2 章　建设项目概况 13
2.1　项目建设单位简介 13
2.2　工艺流程及主要装置（设备）和设施 84
2.3　配套和辅助工程 505
2.4　危险化学品的理化性能指标和包装、储运要求 520
第 3 章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528
3.1　危险、有害因素分析的目的 528
3.2　危险化学品危险性类别 528
3.3　爆炸、火灾、中毒、灼烫事故的危险、有害因素分析 531
3.4　主要职业危害因素 549
3.5　其它危险、有害因素 551
3.6　危险、有害因素分布 552
3.7　重大危险源辨识 553
3.8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化工工艺辨识 558
3.9　剧毒化学品辨识 559
3.10　高毒化学品辨识 559
3.11　监控化学品辨识 560
3.12　易制毒危险化学品辨识 560
3.13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辨识 560
3.14　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辨识 560

3.15　建设项目是否为爆炸危险性建设项目辨识..... 560
第 4 章　评价单元划分和评价方法的确定..... 561
4.1　评价单元划分..... 561
4.2　本项目安全评价方法选择..... 562
第 5 章　定性、定量分析固有危险、有害程度..... 563
5.1　固有危险程度分析..... 563
5.2　风险程度的分析..... 585
第 6 章　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分析..... 589
6.1　建设项目的外部情况符合性检查..... 589
6.2　建设项目的安全条件分析..... 591
6.3　主要技术、工艺或者方式和装置、设备、设施及其安全可靠性..... 600
第 7 章　安全对策与建议..... 605
7.1　安全对策、建议要求和原则..... 605
7.2　法规符合性对策和建议..... 605
7.3　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 607
7.4　安全管理方面的对策措施..... 610
7.5　施工的安全对策措施..... 611
7.6　主要技术、工艺和装置、设备、设施方面的对策和建议..... 612
7.7　生产或者储存过程配套和辅助工程方面对策和建议..... 615
7.8　主要装置、设备、设施的布局对策和建议..... 634
7.9　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安全措施及应急处置方案..... 637
7.10　事故应急救援措施和器材、设备..... 643
7.11　职业卫生方面的对策措施..... 653
第 8 章　安全评价结论..... 655
8.1　本项目主要危险、有害要素..... 655
8.2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果..... 655
8.3　评价结论..... 656
第 9 章　与建设单位的交换意见情况..... 659
附件 安全评价报告附件 660
第 10 章　安全评价过程制作的图表..... 660

10.1 图表目录 660
10.2 图表附件 660
第 11 章 选用的安全评价方法简介 663
11.1 采用的安全评价方法 663
11.2 安全评价方法简介 663
11.3 本项目安全评价方法选择理由 665
第 12 章 定性、定量分析危险、有害程度的过程 668
12.1 预先危险性分析 668
12.2 作业条件危险性分析 682
12.3 区域总体外部安全防护距离分析 689
12.4 对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后果的预测过程 697
第 13 章 依据的国家现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及标准 701
13.1 国家法律 701
13.2 行政法规 701
13.3 部门规章 701
13.4 技术标准 702
第 14 章 收集的文件资料目录 705
第 15 章 危险化学品的理化性质和包装、储运技术要求 706

第8章 安全评价结论

8.1 本项目主要危险、有害要素

本建设项目设立安全评价报告根据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的生产、贮存和其他化学品贮存和公用工程生产过程及危险、有害因素分析，可以看出：

1） 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有：易燃液体物料甲醇、乙醇等；易燃气体天然气；毒性腐蚀性物料盐酸、硫酸、氢氧化钠等；氧化性物料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等；窒息性物料氮气。

2） 这些物质在使用、贮存过程中一旦发生意外泄漏或保管中发生事故，极易导致：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粉尘危害、触电、物体打击、机械伤害等事故的可能性。

3） 另外作业现场的有毒物等有害因素对作业人员的健康也构成潜在危害。

8.2 定性定量分析评价结果

1） 预先危险性分析

a） 灾难性的（Ⅳ级）：火灾爆炸；

b） 危险的（Ⅲ级）：腐蚀、中毒、窒息、车辆伤害、高处坠落、触电、自然灾害、烫伤、粉尘；

c） 临界的（Ⅱ级）：机械伤害、物体打击、噪声、低温冻伤。

2） 作业条件分析

a） 可能危险作业共计 7 项，具体如下：多肽原料药旋蒸浓缩，乙腈回收的精馏冷凝、膜处理冷凝，RTO 焚烧系统，设备清洁，罐区储存操作作业，装置异常工况处置。

b） 稍有危险作业共计 79 项，具体如下：多肽原料药的树脂溶胀、树脂偶联反应、树脂封闭洗涤、收缩、树脂真空干燥、树脂切割洗涤、乙酰化、沉降、淋洗离心、过滤中转、冻干、包装，化学原料药的水解脱羧、压滤、析晶、离心洗涤、碱溶、酸析、真空干燥、粉碎、包装，冻干粉针剂的配液、过滤、灌装、压塞、冻干、压塞、轧盖、灯检、包装，注射针剂类的配液、过滤、灌装、压塞、

轧盖、灯检、包装、水浴灭菌，注射用无菌微球的配液、过滤、冻干、粉碎、灌装、压塞、轧盖、灯检、包装，中成药、固体制剂类的粉碎、过筛、配料混合、制粒、干燥、整粒、压片、包衣，乙腈溶剂回收装置的中和，废气处理的碱喷淋、水喷淋、活性炭吸附脱附、布袋除尘器，废水处理的高浓高盐废水调节+混凝沉淀+三效蒸发、高浓度废水调节+铁碳微电解+芬顿氧化+混凝沉淀、综合废水调节+水解酸化+水解沉淀+A/O+生化沉淀，固废危废储存处理，纯水制备，冷水循环系统，压缩空气供应，氮气供应，冷冻系统，热媒机系统，蒸汽供应系统，检修作业，成品入库，维修操作单元，电工维修单元，公用工程单元，安全管理单元，检验分析作业，叉车作业。

8.3 评价结论

通过此次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的设立安全评价，并根据本评价报告对危险、有害因素所采取的各种定性定量分析评价，针对本项目使用、生产化学品的特点，本项目设立安全评价认为：

1） 建设项目在苏州常熟市海虞镇常熟市新材料产业园海平路以南、小花路以西地块，本拟建项目所在地块属化工集中区，符合所在地的产业定位。

2）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未列入《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第四类中规定的淘汰类项目目录，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 项目生产设备装置周边附近无重要公共设施和建筑，因此项目选址较为合理。与周边生产装置、建筑安全防护距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满足安全防护距离；和周边环境基本相容。

4）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计管理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76 号）文件，本项目因使用到甲醇、乙腈等易燃物料，客观存在火灾爆炸的危险性，为具有爆炸危险性的建设项目。依据《省应急管理厅关于精细化工企业防火间距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苏应急函〔2020〕129 号）第一条〝《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规定的精细化工企业新建、扩建或改建项目的防火设计适用《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本项目属于《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条文解释表 2 中规定的〝15 医药中的生物制品”，且未构成重大危险源、未涉及硝化工艺，故依据《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 总平面布

置图的防火间距设计，本评价报告也依据《精细化工企业工程设计防火标准》GB51283-2020 对总平面布置图的防火间距进行核对确认。

5） 根据《工贸行业重点可燃性粉尘目录（2015 版）》、GB 50058-2014《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本项目制剂生产过程涉及举例的可燃性粉尘玉米淀粉。本项目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原辅材料乳糖、各类原料药、包衣粉、预胶化淀粉等多为丙类固体粉末状，具有一定的可燃性，客观存在粉尘爆炸危险性。但生产过程投料环节设置负压收尘，每班清理收尘设施，且该项目生产过程为间歇式生产，根据订单确定批次投料情况，每批次投料量较少，因此不认定投料场所为粉尘爆炸危险区域。

6）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本项目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

7） 根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安监总局令第 41 号，第 79 号修正）、《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苏安监规〔2017〕1 号）、《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安监总局令第 55 号，第 79 号修正）。本项目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分类信息表》（2015 年版）中所规定的危险化学品，故不需申领安全生产许可证。

8） 根据《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 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3 号）文件，本项目未涉及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

9）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本项目未涉及剧毒化学品。

10）根据《高毒物品目录》（2003 版），本项目未涉及高毒化学品。

11）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 号）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12 号）文件，本项目涉及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甲醇、甲基叔丁基醚、天然气、苯酚、氢，不涉及第二批重点监管危化品。

12）根据《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45 号，经 666 号令修订，国办函〔2017〕120 号增补、国办函〔2021〕58 号增补），本项目涉及易制毒化学品：哌啶（第二类）、乙酸酐（第二类）、硫酸（第三类）、盐酸（第三类）、丙酮（第三类）。

1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公布的《易制爆化学品目录》（2017 版），本项目涉及易制爆化学品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

14）根据《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版）》（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公告 2020 年第 1 号），本项目甲醇、乙醇为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15）根据《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52 号），本项目未涉及监控化学品。

16）按照 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标准的辨识，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储存单元均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17）本项目在初步设计、施工设计、工程建设、工程监理、安装、装置试车、投入运行和检修维修等过程中，由于客观存在一定的危险、有害因素，因此项目实施过程应严格执行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加强对本项目化学品和危险有害、因素的监控管理，制订完善的事故应急预案，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员工的安全素质、安全意识和能力培训，保证项目工程质量，做好项目竣工验收、试车投产各项准备工作，使项目工程实施并运行后，能满足各项安全生产的要求。建设单位应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进行项目建设，并积极采纳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

综上，本评价认为：苏州天马医药集团天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搬迁建设项目能满足国家及江苏省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规定和要求，项目的安全风险程度在可以接受的范围，能够满足安全生产条件。

第9章 与建设单位的交换意见情况

本评价就该建设项目安全评价中各个方面的情况，与建设单位反复、充分交换了意见，具体情况参见下表：

表 9　与建设单位意见交换表

序号	交换意见内容	结果	备注
1	报告收集的建设项目资料文件和情况是否与建设项目现场和实际情况一致、真实有效	与实际情况一致、真实有效	
2	安全设立评价报告中对企业、建设项目的情况描述、分析是否和企业提供的资料一致	与企业提供的资料和实际情况一致	
3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是否充分并符合建设项目特点、实际情况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符合项目特点	
4	报告提出的对策措施是否符合本项目的特点、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对策措施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5	评价结论是否客观、正确并符合实际情况	结论符合实际情况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0 年 12 月 12 日

（单位盖章）

安全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2020 年 12 月 12 日

（单位盖章）